

# 别样的送别

• 雷俊毅

2005年4月26日,父亲离我而去。虽然父亲已去世十年,但他的音容笑貌我依然记忆犹新,每当工作生活中遇到难题时,冥冥中总期待父亲还能再给我指点迷津。每年的清明节,我心中充满对父亲的怀念,尤其是在4月26日父亲的祭日,总想写点什么寄托哀思。但当我铺开稿纸时,常常被汹涌而来的思父之情所淹没,以至于不知从何下笔。今年时逢父亲的十年大祭,我特地请假两周,专程回国祭奠。

父亲出生河南临汝,先后在许昌、郑州求学。1948年在开封河南大学学习时参加南下工作队,留在信阳市潢川县。在那个很少有干部上过正规学堂的年代,有着大学背景的父亲自然就成了当地的风云人物,18岁父亲便被指定为由40多位知识分子组成的“中南工作组”组长,派往县里重点区全面负责剿匪反霸、土地改革工作。当时的父亲可谓春风得意,颇有几分指点江山的神采,以至于让不少刚参加工作、以后成为县领导的干部们所仰视。然而,好景不长,两年后,父亲便因为出身问题而风光不再,从此辗转流放于各个公社任职,一生郁郁不得志。因此,他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下一代身上,将工作之外的精力全倾注于子女教育中。

身为家中唯一的男孩子,我自然受到了父亲的格外“关注”。小时候的我调皮好动,经常在外打架斗殴,每当别人告状到家里,无论有理无理,我会先挨一顿揍,所以,我对父亲是又爱又恨。但与父亲的感情非常之深,因为我曾亲身体会过父亲是如何在遭受非人折磨的逆境中,顽强地撑起整个家。“文革”时期,父母调往仁和公社工作,因遭到陷害,父亲被批斗,我目睹过他在高台上被人反复按下高昂的头颅,当时我幼小的心灵中交织着害怕和崇敬。我曾顶着刺骨寒风,迎着鹅毛大雪,步行好几公里为在窑场劳动改造的父亲送饭,当看到父亲蹲在砖坯搭成的四面透风的简易住所里啃着干硬的馒头时,十岁的我内心充满了悲伤和凄凉。我难以忘记,在那个是非颠倒的年代,公社食堂的炊事员竟理直气壮地拒绝卖给父亲一个馒头,公社人武部部长竟然无视人的生存权利,拒绝批准父亲请假去看病。

“文革”后期,父亲用顽强的意志等来了平反,不料,个别公社领导却借故

阻挠公开宣布平反的消息。父亲用补发的工资买了一部崭新的缝纫机,带领全家每人手拿一个部件,浩浩荡荡地往家搬,以独特的方式向人们公布自己的平反。父亲的工资待遇恢复后,他很快作出了一个大胆超前的决定:全家人节衣缩食,送我去县城上高中。都说人生中常常有几个重要转折,而父亲的这一决定无疑是我人生中最重要、最重要的转折,它不仅扩展了我的人生平台,也从此改变了我的命运。高中毕业后下乡插队的我,正处于青春叛逆期,认为自己能上天入地、无所不能,对父亲极大不敬,常常三句话不对路,就离家出走。许多年后,妈妈才悄悄地透露,我每次出走后,父亲总是骑自行车找上一番。我就是这样,在无知中肆意挥霍着父亲的关爱。

1977年,我成为高考恢复后第一批考上大学的学生,这才让父亲生平第一次为我而骄傲。从此,让父亲为我而荣,成了我人生中的一个重要奋斗目标。大学期间,我刻苦学习,用优异成绩回报父母。出国留学后,为了帮助家里改善经济状况,边上学边打工,将挣来的为数不多的美元寄回国内补贴家用。为了多赚钱孝敬父母,我甚至不顾后果,志愿去充当测试新药的“大白鼠”,只要能使饱受折磨的父母生活幸福,我愿用青春去冒险。

当我留学美国四年后第一次回乡探亲时,父亲对我在异国他乡的生活和学习表现出极大的兴趣,仔细地询问我在国外的点点滴滴,我为能给父母带来快乐而高兴,为父母能幸福生活而祈祷。临别时,一家人把我送上大路,而父亲却在屋内道别后,不再踏出房门半步,母亲流着泪悄悄告诉我,父亲是怕受不了离别的悲伤,所以不出门。我当时不以为然,只是有点心存父亲廉颇老矣之感叹。以后我每次回国探亲,父亲皆是如此,从不与家人一起到室外送别,这才让我感到奇怪,甚至怀疑父亲还是那位具有铮铮铁骨的硬汉吗?想当年,父亲也是县里叱咤风云的人物。20岁就剿匪反霸,上千人的批斗大会上也始终高昂着头,工作上或生活中遇到不公平待遇都是据理力争、从不示弱,即使在生命垂危之际,照样因为不堪忍受不被尊重愤而拔针拒绝治疗,难道连个送别都受不了?甚至不如柔弱的母

亲?多年以后,当我送母亲从美国回国时,看到家里空旷的房子里寂静可怕,孤独和无助从屋子里各个角落压迫过来,我突然心中涌起一阵酸痛,一种想哭的感觉涌上心头,这时我才真正体会到父亲不愿送别的心情。那是将要失去浓浓亲情的切肤之痛,那是与天伦之乐挥别的无奈,那是一种想给儿子做表率却又自叹不能的不甘。我悔恨自己少不经事,没有返回屋里多拥抱几下老父亲。希望父亲的在天之灵,能听得到我的如此心声:血浓意厚舐犊真,年少何识慈父心。暗泪哪堪洒别离,纵为铁汉也柔情。

正因为理解了这种别样的送别,所以我在父亲去世十周年时,亲手在父亲的墓前祭出此文。父亲,虽然你不再

能够亲口与我道别,但你的言传身教已使我懂得了一个男子汉的责任与担当;你的坚强支撑着我在异国他乡顽强拼搏,即使身处逆境却从不放弃;你的榜样促使我毅然放弃在大学里成名立业的机会,担负起为改善家中生活环境的责任;你的善良使我能更多地理解、包容和帮助身边的人;你的正直也让我嫉恶如仇,愿为弱者打抱不平。亲爱的父亲,我会把这次的扫墓当作是又一次经历那种别致的送别,并且愿意把它延续下去,直到下一辈子。也愿将对父亲的绵绵哀思融入诗中,作为永久的纪念:十年春雨作泪流,一副断肠哭父休。片片纸灰化蝶绕,声声鞭炮拟莺啾。千般痛切充湿枕,万种追思作被绸。满腹悲情何处寄,添杯新土护黄丘。



## 秘密调查师 I

黄雀



永城 著

“明天不行。我得把手里的这个项目做完。”

“为什么?”老谭失望道,“这一个完了,不是还会有下一个?什么时候算是头呢?”

“老板把老方炒了。我和老反立了军令状,如果把项目做出来,老方就回去上班,如果做不出来,我们都走。我一定要把项目做出来,让老方回去上班。

项目一做完,我立刻辞职回美国。”

“如果做不出来呢?”

“现在已经大有突破了。”

“这只是你说的!你的项目永远也不会做完,你永远也不会回来!”老谭突然歇斯底里起来。

“真的!我没骗你!我们去过工厂,亲眼见过那些设备和厂房,根本不值那么多钱!那些幕后的骗子,也很快我们查出来了,真的,一个是黑社会,另一个是县长秘书,还有一个姓刘的,女儿正在纽约读书呢!用不了多久也就知道他是谁了!等这一切都水落石出,我立刻就辞职,真的,你相信我……”

“不要和我说这些,我不要听!”老谭气急败坏,“你不想回来就直接告诉我,不论是什么原因,我都认了。不要用作工作做借口!”

“我愿意回去!我没有用作工作做借口!”

“我就问你一句,明天辞职还是不辞职?”

“我得把这个项目做完……”

老谭挂断电话。

燕子坐在卧室的木地板上,背靠在床沿。

周围出奇的静。仿佛这世界上的一切生灵,都已进入梦乡。

六十四

老方的朋友提供的信息并不多:叶永福在万沅黑白通吃。煤矿、工厂、餐厅、歌舞厅、桑拿会所,几乎无所不为。叶的社会关系极为复杂。叶在万沅有家桑拿会所,万沅附近的官员和老板,几乎没有没去过的。对燕子来说,这些也不算新闻。

老方的朋友有个远房亲戚,在叶永福的桑拿会所里打工。远房亲戚提供了一些人名,据说都是最近一两年会所常来的客人。但十几个名字都很常见,无法进一步深入调查。

倒是刘玉玲和张红的户籍,让燕子

感觉大有收获。

叶永福、刘玉玲和张红都是香港福佳的董事,也很可能是香港福佳那三家BVI股东的控制人。香港福佳把大同永鑫的一堆旧机器高价卖给了香港怡乐集团,叶永福、刘玉玲和张红很有可能就是这笔“坑人买卖”的实际受益人。

但刘玉玲才整二十,是个在美国留学的“富二代”,而张红则是在香港待产的无聊的年轻太太。两位背后肯定都另有他人。拿到了刘和张的户籍,就能看到他们的家庭成员,也许真正的幕后控制人就在其中。

张红的户籍里有她、她的爱人和女儿。张红的爱人姓黄,叫黄建刚,祖籍山西万沅,服务处所是“县政府”。看来,香港福佳的第二个控制人就是黄建刚(第一个自然是叶永福),而且他与县政府有关。至于是不是像张红所说,是县长秘书,则需要进一步找人核实。